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易盛”、“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对新易盛预计2017年并确认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相关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2016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标的	关联方	与公司的 关联关系	预计金额	实际金额
销售商品	光模块等	TC TEK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董事控制的企业	不超过 1,500	1,120.51

二、2017年度预计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 类型	标的	关联方	与公司的 关联关系	2017 年度 预计金额	2018 年 1 月 1 日至年 度股东大会预计金额
销售商品	光模块等	TC TEK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董事控制的企业	不超过 2,000	不超过 1,000

三、 关联方基本情况

TC TEK于1995年1月19日根据美国加州法律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注册成为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号为175722，注册地址为24611 Garland Drive, Valencia, CA，现任董事为Jeannette R Lo，现已发行股份5,000股。股东为Jeannette R Lo和Jeffrey Chih Lo，各持有2,500股。主要经营进出口贸易。Jeffrey Chih Lo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Jeannette R Lo为Jeffrey Chih Lo之配偶。

TC TEK依法存续经营，具备较好的履约记录和能力。

四、 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TC TEK之间的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7年4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2017年并确认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此项关联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Jeffrey Chih Lo须回避表决。

六、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新易盛本次预计和确认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本保荐机构对实施该等关联交易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李 捷

邢剑琛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14 日